

**【陸委會新聞參考資料】陸委會表示對取得居住證的國人會寬容對待，對陸方的政治圖謀則嚴加防範，並再次呼籲陸方回應外界對於「居住證」的疑慮**

107年9月26日

針對中國大陸國臺辦記者會再次說明「居住證」是便利在陸經商、工作、求學的臺灣民眾，不涉及政治權利和義務的調整一事，陸委會也再次鄭重表示，陸方企圖以「居住證」提供所謂的「便民」口號，遂行其將我「內國化」的政治圖謀，實則「居住證」係給予領證者類比公民身分編碼，刻意混淆領證者與陸方民眾的生活便利措施，藉以實質改變以往將兩岸人民身分區隔處理的作法，模糊兩岸間實質與心理的界線，並在國際法與國內法層面製造對臺行使管轄的假象，陸方說法含糊其詞，包藏禍心，我政府與國人必須嚴肅面對。

對於各界質疑申領「居住證」的風險和問題，陸方說法仍舊是有意忽略或未作回應，例如，申領者是否需就全球所得繳納個人所得稅、個人資料及隱私是否遭陸方蒐集掌握、臺灣民眾加入中國大陸社會保險究竟是負擔還是保障、是否藉由「居住證」管錢管人，或以取消便利待遇、追稅等手段做為變相處罰等問題，甚至對於外界揭露「居住證」僅具系統操作的便利，實為行政管理的工具，陸方亦充耳未聞，對此，陸委會再次表達失望、遺憾，也呼籲國臺辦應迅速、清楚回應外界疑慮。

政府一向鼓勵兩岸正常交流互動，尊重國人赴陸發展的自由，也充分體諒往來兩岸生活、工作或求學的臺灣民眾，在中國大陸所面臨的種種不便及承受的壓力，但在陸方對申

領「居住證」的相關風險未作清楚的說明前，政府基於保護國民的立場，仍須提醒民眾在申領「居住證」前應先停、看、聽，避免為了生活便利，讓自身隱私等權益受損。

陸委會強調，政府理解國人因經濟或生活便利而持有「居住證」，將寬容對待，但對「居住證」背後隱藏的政治意圖，政府必須嚴加防範，爰為有效因應陸方統戰作為，並降低對於國家安全所帶來的風險，陸委會將持續推動相關安全管理作為，並聽取包括朝野政黨、專家學者與在陸長住臺灣民眾的意見，透過民調與下鄉座談，廣泛而充分徵詢各界建議，秉持「兼顧民眾權益、尋求社會共識」的原則，找出最佳平衡點與最大公約數，在政策面及法制面進一步建立更為完善的國家安全防線。